

滁州市地震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 算 数
合 计	1.95	1.34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	
公务接待费	1.95	1.34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	
公务用车购置费		

二、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滁州市地震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1.95万元，支出决算为1.34万元，完成预算的68.7%，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 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滁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

法》(财行〔2016〕372号)等相关规定,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要求,严格控制来人接待标准和人数,公务接待数量及批次均有所减少。为全面反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,本次公布的“三公”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,包含单位本级和市抗震技术服务中心、市地震台。

(二)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滁州市地震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,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决算 0 万元,占 0.0%;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.34 万元,占 100.0%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,占 0.0%。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 0 万元,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,减少 0 万元,下降 0.0%,原因是 2021 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(境)计划。故 2021 年滁州市地震局因公出国(境)团组 0 次,出国(境) 0 人次。

2. 公务接待费支出 1.34 万元,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,减少 0.61 万元,下降 31.3%,下降的原因是我局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 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滁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行〔2016〕372号)等相关规定,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要求,严格控制来人接待标准和人数。2021 年滁州市地震局国内公务接待共 35 批次(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),176 人次(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)。主要是用于省地震局及市县地震部门来人接待和招

商引资外地客商来滁接待等。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安徽省实施细则,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滁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行〔2016〕372号)等相关规定。
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,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,减少 0 万元,下降 0.0%,下降的原因是 2021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数。其中,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,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,减少 0 万元,下降 0.0%,下降的原因是 2021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数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,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,减少 0 万元,下降 0.0%,下降的原因是 2021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数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,滁州市地震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。

联系方式:滁州市地震局政务公开电子邮箱:
czsdzj3060701@163.com。